

中评协举行金融评估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暨《金融不良资产评估指导意见（试行）》实施一周年座谈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80/2021_2022__E4_B8_AD_E8_AF_84_E5_8D_8F_E4_c47_80623.htm 2006年7月25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在京举行“金融评估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暨《金融不良资产评估指导意见（试行）》实施一周年座谈会”，中评协金融评估专业委员会委员，参与起草、讲解指导意见的专家，政府监管部门代表，四大资产管理公司评估管理部门代表，从事金融不良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代表，中评协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等参加会议。中评协副秘书长杨松堂宣布金融评估专业委员会成立，并就委员会的成立及指导意见实施一周年讲话。当前，金融行业正进入一个大改革、大开放、大发展的关键时期，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提高金融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加强金融监管，既是金融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金融改革的重要目标。金融风险的防范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金融机构、政府监管部门、企业和中介机构等社会各界共同努力，需要做多方面的工作。国内外经验表明，发挥资产评估的作用，对于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具有重要意义。为支持金融改革与发展，为金融不良资产处置提供专业支持，2005年3月，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金融不良资产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于2005年7月1日施行。指导意见对金融不良资产评估基本要求、评估对象界定、业务类型和价值类型选取、专业意见披露和合理使用等作出了明确规定。指导意见的发布，为以金融不良资产处置为目的的评估业务提供了依据，为资产处置方、监管部门使用和审查评

估报告提供了参考。与会代表就金融评估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思路和指导意见实施一周年以来的体会发表了看法。与会代表认为，委员会的成立为政府监管部门、金融机构、高等院校、评估行业、法律界等各方人士、各方代表、各方专家搭建了沟通、合作的平台，共同研究如何发挥评估的作用，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同时研究如何进一步推动评估行业的发展。与会代表认为，指导意见实施一年以来，统一了评估机构执行金融不良资产评估业务的行业标准。指导意见做了不少探索性的、创新性的规定，通过原则性和灵活性的有机结合，较好地满足了资产管理公司特殊资产的特殊评估要求。指导意见为监管部门深入了解金融不良资产评估的特殊性提供了准则依据。一年的时间里，仅华融、长城、东方、信达四家资产管理公司依据这个指导意见受理的评估报告至少上万份，指导意见发挥了积极作用。与会代表也认为，指导意见还有一些方面值得进一步探讨，面对新形势，有些问题需要不断地深入落实。如对评估本质的揭示、评估理念的落实、评估方法的创新、结论适用条件的披露等。在指导意见的落实方面也需要相关方面的紧密配合，如使用报告的专业水平还需要提高等。与会代表认为，在金融评估专业委员会的平台上，各相关方面可以广泛讨论金融评估问题，为评估服务于金融改革提出建议。金融评估专业委员会平台的建立，可以促进《金融不良资产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不断完善，为四家资产管理公司，包括下一步商业银行、其它金融机构处置不良资产提供非常有价值的指导。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